驻马店市中医院采购项目需求确认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驻马店市中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服务项目 |
| 一、项目需求概况 | 为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会同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印发的《公立医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》(国卫财务发〔2020〕31号)相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，规范医院各项经济工作的运行，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、审计等相关管理规定；进一步全面、系统和客观地识别、分析本单位经济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存在的风险，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及风险应对策略，确保医院规范、稳健运营；对医院内部控制风险、内部控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。预算金额35000元。 |
| 二、资格资质要求 | 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必须是合法注册的公司或组织：1、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。2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3、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，提供查询记录（“信用中国”及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查询记录）。4、具备健全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，拥有熟悉公立医院财务管理制度、内部控制规范及医疗行业特点的专业团队，能够保障按照要求完成评价服务并出具报告。5、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且不得将项目非法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。 |
| 三、项目技术要求、商务要求 | **（一）服务内容**1、按照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》、《公立医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》的要求提供：内部控制评价实施方案，包括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，对医院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、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，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作为医院继续完善内部控制的依据。提供专业指导进一步完善医院内部控制制度、经济业务流程，完善适合我院的内控体系架构，确保覆盖我院内部管理的各个阶段、各个业务，对医院经营活动风险进行有效防范和管控，为医院合规经营、资产安全和信息真实提供有效保障，形成适合我院的《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业务须包括预算管理、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建设项目管理、合同管理、采购管理、科研项目和临床试验项目管理、教学管理、互联网诊疗管理、医联体管理、医疗业务管理、药品管理、信息系统管理等以及经济活动必要的管理环节，全面、系统、客观地做出评价。2、成果交付要求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开展医院内部控制评价工作，编制医院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，形成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3、提供两年内不限次电话咨询服务。**（二）技术要求：**1. 有能够满足医院内部控制评价的专业人员以及应具备的专业能力，项目负责人有“医院内控体系建设、评价”方面的从业经验，项目人员须在最近5年（2020年-2025年）内承担过医院内部控制评价工作。

2、提供拟任本项目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的基本要求，如从事内控建设项目的时间、为医院提供过内控课程培训等）资料介绍和参与过的医院内控项目。3、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分工情况；提供具体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；提供详细实施方案及预期取得的工作成果；（项目人员从事内控建设项目的时间、为医院提供过内控课程培训、风险评估和内控评价的经历）4、具备良好的咨询服务与行业声誉，近五年（2020-2025年）有内部控制建设、风险评估项目、评价项目成功的同类业绩案例，特别是与综合医院的内控合作项目，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。**（三）报价要求**所报价格均涵盖人工、税金、保险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预见或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。**（四）商务要求：**1、本次工作成果由我院享有。2.所必需的设备和材料，由供应商自行根据项目需求提供。3、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完成初稿，需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；初稿到定稿，需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。4、款项结算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给乙方70%费用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内部控评价报告最终版本后一次性支付剩余30%费用。 |